

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
Education Bureau
Government Secretariat,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
The 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

本局檔號 Our Ref : EDB(EI/BCA)/20/6/3

電話 Telephone : 3509 8521

來函檔號 Your Ref. : () in HAD SK DC 13/15/3

傳真 Fax Line : 2186 8245

將軍澳坑口培成路 38 號
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
西貢區議會主席
吳仕福 GBS 太平紳士

吳主席：

西貢區議會議員動議

多謝你於 5 月 9 日的來函。就西貢區議會 5 月 2 日會議的議員修訂動議，現回覆如下：

根據基本能力評估及評估素養統籌委員會(委員會)的建議，教育局在 2016 年推出 2016 試行研究計劃(小三) (2016 試行計劃)。所收集的回饋和意見及參與學校的經驗，均顯示 2016 試行計劃下四個新元素能有效針對社會的關注，包括移除因全港性系統評估(系統評估)引致過度操練的誘因、釋除持份者對風險的疑慮，彰顯了系統評估『低風險、不操練』的設計和以回饋學與教為目標的原意，深化了學校及家長和各持份者之間的互信，提升評估素養。

2016 試行計劃包含四個優化項目，分別為：

- (i) 改良試卷及題目設計；
- (ii) 優化學校報告；
- (iii) 加強專業支援措施；及
- (iv) 加入收集學生學習態度及動機問卷調查。

基於 2016 試行計劃的成效，教育局採納了委員會的建議，在 2017 年推行基本能力評估研究計劃(研究計劃)，把 2016 試行計劃的新元素推展至全港小學。推展研究計劃的目的是擴大研究範圍，讓更多學校參與以進一步收集更全面的回饋，繼續檢視和持續優化評估的安排。

研究計劃並非「復考」系統評估，有關資料不會用作評量學校的表現，學校無須進行額外的操練。所有公營小學(即 470 多所學校)均已安排參與研究計劃；另有逾 20 所私立小學亦選擇參加。

至於進行評估的形式，作為系統評估檢討工作的一部分，委員會與轄下所設的工作小組就系統評估的目的、功能、施行情況、不同行政安排及報告的方案(如隔年評估、抽樣評估、只提供全港報告或家長報告等)，作出了詳細研究。詳情可參看委員會提交的「全港性系統評估檢討報告」(http://www.edb.gov.hk/attachment/tc/curriculum-development/lsa/full_report.pdf)。委員會肯定系統評估的設立原意及價值，認同系統評估提供的資料具有回饋學與教的功能。縱觀各個行政安排及報告的方案，認為改變系統評估的行政安排不能有效回應社會的各項關注。

目前，研究計劃仍在進行中，教育局和委員會會繼續觀察和聆聽學界和不同持份者的意見和建議，就系統評估往後的安排，向新一屆政府提交建議。

教育局局長

(陳婉嫻



代行)

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